## 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5年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首次授予激励对象名单

## 一、限制性股票激励计划分配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获授的限制性股票数量(万股)	占授予限制性股票总数的比例	占本计划 公告日股 本总额的 比例
1	刘文龙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总监	17.00	2. 76%	0.04%
2	张心予	奥普研究院执行院长、总工程师	67. 90	11.00%	0. 17%
3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共 15 人)		412. 10	66. 79%	1. 06%
		预留(万股)	120.00	19. 45%	0.31%
		合计(万股)	617.00	100.00%	1. 58%

- 注: 1、上述任何一名激励对象通过全部有效的股权激励计划获授的本公司股票均未超过公司总股本的 1%。公司全部有效的激励计划所涉及的标的股票总数累计不超过股权激励计划提交股东大会时公司股本总额的 10%。
- 2、本计划激励对象不包括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也不包括单独或合计持有公司 5 % 以上股份的股东或实际控制人及其配偶、父母、子女。
  - 3、激励对象不存在同时参加两家或两家以上上市公司股权激励计划的情形。
- 4、预留权益的授予对象应当在本激励计划经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内明确,经董事会提出、独立董事及监事会发表明确意见、律师发表专业意见并出具法律意见书后,公司在指定网站按要求及时准确披露当次激励对象相关信息。超过 12 个月未明确激励对象的,预留权益失效。预留激励对象的确定标准参照首次授予的标准确定。
- 5、在本激励计划的限制性股票授予前,激励对象因离职或其他个人原因放弃全部或部分获授权益的,由董事会对授予数量作出相应的调整,可以在激励对象之间进行分配、调整或调减。激励对象的实际获授数量由其在本激励计划授予数量的范围内实际认购的数量确定。
  - 6、上表中数值若出现总数与各分项数值之和尾数不符,均为四舍五入原因所致。

## 二、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序号	姓名	岗位类别
1	郑子豪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2	彭文刚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3	黄炎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4	刘波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5	汪纪纯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6	黄苏芳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7	孙远彪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8	张翔宇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9	周蝶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10	张振钢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11	陈鑫明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12	叶也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13	唐民强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14	李仕泽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15	林敏	核心管理、技术、业务人员及其他关键人员

奥普智能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零二五年七月十五日